

# 財團法人臺南市臺疆祖廟大觀音亭暨祀典興濟宮

##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「高中暨專科以上學校中低、低收入戶清寒優秀獎學金」 申請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就讀學校/系所/級別					學號		
姓名			出生	年 月 日	身分證 字號		
通訊 地址				戶籍 地址			
手機 (電話)				家長簽名			
請略述家境與學習狀況：							
<b>應檢附文件：</b>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表乙份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、低收入戶證明正本乙份 (不接受清寒證明)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謄本正本乙份 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期成績證明書乙份 (若是成績通知單影印本，需加蓋教務處戳章證明) 5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或學生證正、反影本乙份 (需有學校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戳章證明)					<b>學 期 成 績</b>		
					智 育	分	
					操 行	分	
董事長 核章			複 審				初 審
備註：◎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民國 112 年 10 月 27 日止。(一律掛號收件，不接受親送。 請郵寄 704 台南市北區成功路 86 號「大觀音亭暨祀典興濟宮」，並於信封外註明「申請獎學金」。 ◎錄取名單將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3 日公佈於大觀音亭暨祀典興濟宮臉書。 ◎頒獎日期為民國 112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10 時，在本亭宮「官廳」前。							